

院属各部门：

根据《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实施办法》（教科技〔2020〕203号）精神，为做好2021年度“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创新人才计划”）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条件及范围

1. 申请者须符合《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实施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实施办法》”）第七条所列各项基本条件：①我省高等学校在职在岗科技人员，具有充足的时间从事本计划支持的研究工作；②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创新性学术思想，恪守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，有良好的科学道德和严谨的学风；③具有良好的研究工作基础，已取得比较突出的创新性成果，并对拟开展的研究工作有创新性构思；④获得博士学位；⑤年龄未满40周岁[1981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出生]；

2. 创新人才计划支持范围限于全省普通高等学校。正在申请和已获得国家人才计划（基金）和中原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等更高层次科技人才计划支持者，不在支持范围；已获得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团队支持计划、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基础研究专项以及本计划资助者，不在支持范围；

3. 各单位要坚持公开遴选、择优推荐的原则，注重与部门、地方和学校各类高层次人才计划的衔接，适当向重点建设的科研平台（基地）倾斜。

## 二、申报类别

为贯彻落实国家有关科技体制改革工作精神，推动我省高校科技评价机制改革步伐，创新人才计划组织实施实行分类评价，分为基础研究、应用研究、软科学、技术服务和转移四类。申请者申报选择其中之一，并在申请书上注明申报类别，如“申报类别：基础研究”，不能多选。

## 三、申报领域

按照如下 19 个领域归口申报：1. 数学；2. 物理；3. 化学；4. 化工；5. 农业；6. 林业；7. 生物；8. 电子科学技术；9. 计算机与通讯；10. 基础医学；11. 医疗卫生与临床；12. 药学；13. 中医学；14. 能源；15. 资源；16. 环境；17. 材料；18. 先进制造；19. 管理科学与工程。

## 四、申报方式及材料

### （一）申报要求及受理时间

1. 创新人才计划网上申报工作依托河南省高校科技管理云服务平台（简称“云平台”）进行，同时报送 2020 版《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申请书》（附件 1，以下简称“申请书”）、《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申请人科研基础简表》（附件 2）纸质材料。以学校为单位统一申报，不受理个人申请；

2. 实行限额申报。为支持国家和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建设，决定给予每个中心 1 项申报名额。对于验收未通过或延期验收的计划承担高校，适当缩减申报数量；

3. 电子材料申报时间：2020年7月19日前在系统中完成提交工作；

4. 纸质材料受理时间：2020年7月22日前以系部为单位报送到科研处（行政楼209房间），电话63632877；**纸质材料要求：**申请材料必须突出重点，简明扼要，双面打印，不得超过60个页码（包括相关证明附件材料）。报送《申请书》1份（A4纸型，云平台打印生成自评计分表装订附后）、《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申请人科研基础简表》15份（附件2，须与申请书信息一致，A4纸型双面打印限2页）；

## （二）申请人事项

1. 申请人要认真阅读本通知和《实施办法》，通过所在学校系统管理员分配的账号登录云平台（参与建设高校通过各学校子域入口登录，未参与建设高校通过云平台门户网站入口登录），下载2020版申请书，申请书填写完成并经过检查保护后，通过云平台在线提交；

2. 申请人须在申请书中进行填写计分，并在系统中完成实证材料上传。操作步骤为：①下载申请书；②逐项填写申请书（首先选择申报类别等基本信息，再进行内容填写）；③申请书中第三（代表性成果）和第四（科教结合成果）两项填写完成后，申请书自动核算得分；④申请书全部填写完成并在线提交；⑤点击项目名称，在子页签中逐项为每条计分成果上传实证材料（pdf格式，每项不超过10M，如：科研项目立项或结项证明彩色扫描件、科研成果获奖证书彩色扫描件、代表性论文、学术著作首页扫描件、论文分区收录引用检索证

明等)；⑥返回列表页面，下载打印《科研基础计分表》(系统自动生成)；⑦点击添加证明材料，在线提交有效身份证明材料(pdf格式文件，包括：身份证、学历、学位证书等彩色扫描件)，统一命名为“单位+申请人姓名.pdf”。

有效身份证明材料、计分实证材料和《科研基础计分表》均须打印纸质材料，以附件形式装订在申请书内；

3. 填写《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申请人科研基础简表》，内容须与申请书内信息一致，A4纸型双面打印(限2页)；

4. 制作电子讲稿，格式为ppt文件(含语音讲解，Office 2010兼容格式，30M以内)，通过云平台点击添加证明材料进行在线提交。电子讲稿时长不超过10分钟，内容主要包括：申请人基本情况、科研工作基础及创新成果、拟开展的研究及预期成果、经费预算等。如超时，将以电子讲稿不合格处理。

本通知及有关电子表格，可在河南省高校科技管理云服务平台下载。网址：<http://www.rcloud.edu.cn>；登录方式：“郑州大学体育学院官网-科研处-河南省高校科技管理云服务平台”进行登录填报。